



不認同他人意見 網路上可隨意圍攻嗎？

桃園市一名國中生以「帝王條款」為題創作繪畫作品，獲得「一一二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漫畫類特優獎，創作者原本是希望社會大眾互相尊重，卻被網紅質疑作品歧視行人，使這名國中生被網路霸凌，引發爭議。有教師認為，應該保障創作自由，多元社會包容各方意見，但也要理性溝通討論，若濫用言論自由，任意謾罵、詆毀他人而抵觸言論自由的界限，嚴重時可能觸法。

報導／沈育如



▲桃園市一名中學生創作的〈帝王條款〉繪畫，獲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漫畫類特優獎，引發網路論戰，並有網紅認為應追回獎項。圖／翻攝自東興國中臉書

臺灣行人因交通事故受傷多，被美國媒體CNN報導評論為「行人交通地獄」。日前有一名國中生以「帝王條款」為題創作繪畫，畫中是皇帝牽著烏龜過馬路，一旁汽、機車駕駛表情無奈或憤怒按喇叭，這件作品獲得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漫畫類特優，卻被網路圍剿，質疑行人路權被嘲諷是帝王條款，引起多方討論。

釐清事實 理性討論

臺中市文華高中公民教師李佳宏表示，這名學生透過放大行人的行為，以烏龜比喻行人行走速度慢，這是他的想法，應該保障他的創作自由；不過每個人都有言論自由，可以提出自己的看法，但要注意釐清事實、尊重他人想法的理性討論。

根據兒童福利聯盟公布的二〇二一臺灣兒少網路社交焦慮與網路霸凌經驗調查報告顯示，近八成兒少認為網路霸凌嚴重，超過兩成曾被網路霸凌，但被網路霸凌的兒少卻只有兩成二會告訴師長，近四成會告訴信任的同儕，被網路霸凌的兒少當中，兩成六曾想過要傷害自己。

畫出界線 關機離開

兒盟發言人李宏文呼籲，提升親子數位素養，包括教導孩子如何與網友鄉民互動，當網友提出讓人不舒服的回應，切勿隨之起舞，也要畫出網路防火牆，不與對方打筆戰糾纏，畫出界線，關機離開，釐清真實生活與虛擬世界。

李宏文表示，當兒少受到網路霸凌，卻不敢向師長、家長求助也是一項警訊，兒少不願意說，可能是認為大人會覺得這不重要，因此大人也要提升自己的數位素養，成為孩子願意信任的人。當孩子遇到網路霸凌時，與孩子一起觀察創傷，理解創傷，接納創傷，逐漸復原，建立抵禦能力。

張老師基金會執行長涂喜敏建議家長，當發覺孩子被網路霸凌時，不要一味要孩子想開一點，而是先讓孩子理解情緒，冷靜下來接納生氣，並討論包括每個人都有發表意見的權利，可能是我的想法很獨特，也可能是別人來找我碴，正反面都可以討論。此外，多讓孩子接觸真實世界，從有興趣的活動開始，鼓勵他們遠離網路世界，投入真實團體與活動。家長陪伴並建立孩子的人際溝通與互動能力，協助孩子面對真實。

小公民發言臺

我看
校園禁帶魔芋爽

我沒有吃過魔芋爽，不知道吃了有什麼感覺，不過老師已宣導這是不健康的食品，我就不會吃。為了保護兒童健康，除了學校禁止，家長也不要提供這類垃圾零食，就能減少小孩食用的機會。

黃鈺心 桃園市楊明國小五年三班

學校不用禁止魔芋爽，因為有些同學會好奇那是什麼食物，如果讓他嘗過後，可能就會發現垃圾食物不但不好吃，還會造成身體健康的傷害。

杜宥宏 苗栗縣後龍國小三年四班

即使學校禁止攜帶垃圾零食到校，學生也可能不聽，因此學校應該加強宣導，讓學生知道這種食品的危害，討論食用的原則，比起禁止更有效。

李奇霖 臺南市大社國小五年甲班

讀完本週〈不認同他人意見，網路上可隨意圍攻嗎？〉後，小朋友有什麼想法？歡迎來信表達看法，文長一百字內，來信記得附上學校、班級、姓名、電話、地址，本週四前寄到電子信箱：ed115@nolinkids.com。文章經採用，將同時刊登於《國語日報》及網站，並收錄於國語日報知識庫及行動載具等相關產品；本報海外外各相關版面得選用轉載。刊出後致贈「作者證書」及五份當天報紙，不另支付稿費。